

Date of Sermon : 2006 年十月 15 日

光與黑暗（一）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皮敦文講稿

經文

「生命在他裏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光照在黑暗裏，黑暗卻不接受光。(*In him was life, and that life was the light of men. The light shines in the darkness, but the darkness has not understood it.*)」

上週補充

當我們越思想上帝的話時，越知道其中所隱藏的真理，便越發讓我們感到異常驚喜的。當光來到世上，我們是活在黑暗裏；當光照在黑暗時，絕不可能讓活在黑暗的我們一次看到那光，因為我們會受不住。所以，約翰在寫書信的時候，他必受舊約聖經的薰陶，以及回想與主同住同活的實際經歷，然後才寫下這段聖經。當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」一寫出之後，人就必須去思考這人的光的生命是何，這生命就是人的生命本源。然，這思想是不是約翰獨有的呢？或，這思想是不是上帝突然地告訴我們，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」呢？是否上帝從未在過往時間裏預備人的心，來接受這事實？不是的。

「永在的父」

我們翻開以賽亞書第九章第六節，「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，有一子賜給我們，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。他名稱為『奇妙』、『策士』、『全能的神』、『永在的父』、『和平的君』！」這是舊約聖經論基督之重要經文之一，其中的「永在的父」之意常讓基督徒困擾不已，明明寫的是「父」，為什麼卻是指「子」呢？我們知道三位一體上帝是聖父、聖子和聖靈，但這裏卻題到這嬰孩是「永在的父」，故這嬰孩就絕不是聖父，因為聖父從未以嬰孩方式顯在地上；又因這嬰孩為我們而生，所以他也不是聖靈，因為聖靈未經過血與水的生產過程。這樣，這節經文乃是指第二位格的聖子。但，為什麼稱祂為「永在的父」呢？有人因此混淆了，把父與子看成一個位格，而將「永在的父」指是聖父。然，當我們明白約翰福音的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」的意義之後，便曉得「永在的父」的意思是，基督是我們生命的根源，即這一位在太初就永在的聖子是我們生命的根源。

這樣，基督徒進入教會第一個要建立的觀念是「主耶穌基督是創造我們的主」，而第二個要建立的觀念是「主耶穌基督是我們生命的主」。上帝「創造」與上帝賜「生命」對我們而言沒有困難，但基督「創造」與基督賜「生命」對我們而言卻需要極大的改變。因人生命的根源就是「這生命」，就是這位「道」，這個「光」。顯然地，人離開了「這生命」，這個「光」，人的任何行動、思考、成就都變得毫無意義。

大家聽了或許有個疑問而說，「照你這樣講，約翰福音 1:18 節『父懷裏的獨生子』又怎麼解釋？」以下要講的是許多教會不願講的，因為深怕越講越混淆信徒有關父子聖靈，以及三位一體上帝與我們之間的關係。然而，若不是解釋為什麼以賽亞書的「永在的父」指的是聖子，但為什麼約翰福音說，聖子是「父懷裏的獨生子」，這疑問會一直存在我們心中。

「父懷裏的獨生子」

要知道，父上帝與子上帝的相對關係是在永恆界的相對關係，所以約翰福音所說的「父懷裏的獨生子」是永恆界的父子相對關係。然，以賽亞書所說的「永在的父」指的是聖子與被造界的相對關係。這樣，這兩處聖經便不相衝突。在舊約聖經裏主要啟示的是上帝與人的關係，到了基督道成肉身之後，我們只有在耶穌基督裏才得稱父上帝是我們的父。主耶穌升天之前告訴馬利亞，說，「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裏去，告訴他們說，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，見我的神，也是你們的神。」（約 20:17）這也是我們敢用主禱文來向上帝禱告的原因；這也是回教不敢親密地稱上帝為父的原因，因為他們沒有基督。

知此，我們當小心我們的禱告，不可離開基督而稱上帝為父。同時我們也要知道，在父的家中只有勸勉、責備、責打，卻沒有審判。

基督教並未否定人的正面成就

再者，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」也啟示我們，基督教並未否定人的正面成就。為什麼要題到這一點，因為華人教會受到倪柝聲思想的影響甚深，而倪柝聲又受到第二世紀的三元論的影響，將人在世的成就界分為屬魂的範圍，視之沒有多大價值。故，他們認為只有讀聖經，在教會裏才是屬靈的，並且只有在他的教會的人才是上帝最鍾愛的百姓。現今，凡 50 歲以上的基督徒大都受倪柝聲這方面論述的影響，以致對世事採不關心的態度。

如果這思想是對的話，如果他們不認為上帝在教會外依然掌權的話，那他們如何解釋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結束？現在，我舉「青黴素（吃了使人發燒的葡萄球菌）」的發現者佛萊明（Alexander Fleming, 1881-1955）之事為例來解釋這事。佛萊明在 1928 年發現了青黴素，然這發現不是他努力研究於例行實驗的結果，而是他在一次偶然的清理實驗室之際，發現在他將要丟棄的葡萄球菌培養基中，有一塊地方居然沒有細菌存在，而其周圍被一種青色的物體包圍住。當時，他培育出來的青黴素的量不多，也不純，於是中途便停止這方面的實驗研究。

但在 1939 年，兩位英國人名叫 Howard Walter Flore (1898-1968) 與 Ernst Boris Chain (1906-1979) 接續了佛萊明這研究題目，因而製成了盤尼西林。很奇怪的是，這可挽救世人性命的製藥成果卻不受當時英國政府和藥廠的青睞，反而是美國將之發揚光大。Flore 等人便在 1941 年轉赴正在發展類似藥物的美國，因此製成了青黴素相關之盤尼西林藥品。在此同時，盟軍 1943 年開始諾曼第登陸的作戰計畫，其死傷甚為慘重，只有盤尼西林這藥物才能快速且有效地治療細菌在傷兵身上的感染。另外，邱吉爾當年所得的肺炎也是盤尼西林將其治好。1939 年發生的第二次世界大戰隨即在 1945 年結束。

請大家特別注意這一連串事情發生的各時間點，上帝如果沒有在 1928 年讓佛萊明發現青黴素，怎可能有 1945 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結束，（佛萊明的發現根本不在他原來的計畫當中）？這難道不是上帝掌管歷史的奇妙作為的顯然印證！所以，如果你否定了人科學上的成就，你也必然否定上帝的護理之工。

因此，那些打壓與否定人類正面成就的基督徒乃是錯解了聖經，而我們也看到這樣的錯解對基督教的傷害是極大的。這錯誤延續至今所造成的結果是，（1）對非基督徒而言，他們認為基督教對科學是不

友善的，有些非基督徒甚至還二分科學與宗教；(2) 對基督徒而言，深怕被戴上「不科學」的帽子，卻走向另一極端來高舉科學，甚至想用科學來證道，期望世人可以認同基督教，而一般基督徒則是不知如何安身在這時代中。

然，人得了正面成就卻否定上帝

但是，佛萊明與 Flore、Chain 等於 1945 年 12 月 10 日同得諾貝爾生理醫學獎時，所說的得獎感想就不是基督教的思想。佛萊明說，「我是靠著運氣在 1928 年讓我的培養液變質，Flore 和 Chain 也是靠著運氣在 1938 年開始研究青黴素，而不是其他抗生素；運氣亦使他們的發現在最需要青黴素的戰爭時期能夠開花結果。當我們認為自己是萬物的主宰時，我們只不過是人生這盤棋上的棋子，被更加強大的力量所操縱。」這真是可悲的言論。當人在得榮耀時，馬上忘記主耶穌基督是人的光，他所得成就的基礎與根源是主耶穌基督。基督徒歸一切榮耀於上帝和主耶穌基督，但是非基督徒因無法處理這事，便將榮耀給「運氣」，因為他不相信有位創造及維繫我們生命的主耶穌基督。

如果，科學朝令人憂心的發展時，如複製人等，基督徒該如何處理之？答案是不要太急躁地提出看法，且看上帝如何處理之。瞭解了人正面成就的意義之後，基督徒就當在自己的崗位上認真工作；並且不需妒嫉那些得名聲之人，反而要感謝上帝賜他們恩典發現了祂創造的真理。

下週繼續講「光與黑暗(二)」